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币应收账款余额折合美元共 2,359.39 万美元（经审计）外汇风险敞口较大，预计 2024 年公司出口将有一定增长，将新增外币应收账款。同时，铝、铜等产品系公司基站天线、射频器件业务板块的重要原材料，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采购及库存商品数量不断增加。由于近年来汇率和大宗商品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导致公司经营面临的不确定风险增加。综合上述风险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将适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从事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

二、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期货交易是指以期货合约或者标准化期权合约作为交易标的的交易活动，衍生品交易是指期货交易以外的，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及其组合为交易标的的交易活动。期货和衍生品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以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商品期货交易为主。

三、交易场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和其他合规期货交易所及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四、预计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为 1,000 万美元，年度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6,000 万美元（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最高额度不超过兑换成美元的最高额度），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本业务无保本保收益的业务承诺，尽管公司已配备相关专业人员开展上述业务，但在实施过程中仍存在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回款预测风险、公允价值确定等风险，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六、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所有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

2、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期货和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期货和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3、法律风险：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因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营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5、公允价值确定的风险：公司财务部需要及时跟踪产品的公允价值，及时平仓或对冲可能导致亏损的风险，但这一操作依赖于对产品的公允价值确定。目前期货和衍生品公允价值依赖于诸如银行提供的远期汇率、期权报价或估值信息等。

七、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2、为防范交割风险,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公司审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八、专业人员配备情况

为控制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投资决策、业务操作等风险，公司成立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领导小组，小组成员包括：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采购负责人、法务部负责人、审计部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其中董事长为组长，总经理为副组长，各部门责任人按各自部门职责向组长汇报有关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工作。经过多年的探索实践，公司期货和衍生品领导团队已具备较强的期货和衍生品管理及风险控制能力，同时公司借助外部金融机构专业分析力量，不断提高决策团队的市场预判能力，已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具体负责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务。

九、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

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和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对已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3、《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